

项目编号：ZZTT-CG-2023-04

渭南市渭南市白水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
规划和村庄规划（2022-2035）项目

招 标 文 件

代理机构：陕西中正天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三章	采购要求	33
第四章	拟定合同条款	3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51

温馨提示：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并检查文件内容是否全面，页面是否完整，书写是否有误。如有问题，供应商应在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三日内提出，否则视为接受。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渭南市渭南市白水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2022-2035）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 B3 座 1701 室（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介绍信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3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TT-CG-2023-04

项目名称：渭南市渭南市白水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2022-2035）

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83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一标段：史官镇、林皋镇、雷牙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2,49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2,4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服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90,000.00	2,4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2(二标段：北塬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72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7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区域规划和设计 服务	服务镇级国土空 间规划	1 (项)	详见采购文 件	720,00 0.00	720,00 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3(三标段：西固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 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3-1	区域规划和设计 服务	服务镇级国土空 间规划	1 (项)	详见采购 文件	700,000.00	7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4(四标段：杜康镇、尧禾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1,42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1,4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 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4-1	区域规划和设计 服务	服务镇级国土 空间规划	1 (项)	详见采 购文件	1,420,000.00	1,4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5(五标段：张坡村、器休村、西固村、西文化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 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5-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服务村庄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6(六标段：新武村、汉积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6-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服务村庄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合同包 7(七标段：北井头村、杨武村、丰乐村、武庄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合同包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7-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服务村庄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4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史官镇、林皋镇、雷牙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 2(二标段：北塬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 3(三标段：西固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 4(四标段：杜康镇、尧禾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 5(五标段：张坡村、器休村、西固村、西文化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6(六标段：新武村、汉积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

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2)《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13)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包7(七标段：北井头村、杨武村、丰乐村、武庄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21〕23号）；

13) 如有新政策，应按最新政策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史官镇、林皋镇、雷牙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2(二标段：北塬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3(三标段：西固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4(四标段：杜康镇、尧禾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5(五标段：张坡村、器休村、西固村、西文化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6(六标段：新武村、汉积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7(七标段：北井头村、杨武村、丰乐村、武庄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法有效经年检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企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或城乡规划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信用记录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本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以书面声明加盖公章为准；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承诺书加盖公章为准；

(11)缴纳投标保证金；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02 月 15 日 至 2023 年 02 月 21 日 ，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 B3 座 1701 室（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介绍信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 年 03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 B3 座 1701 室（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 B3 座 1701 室（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介绍信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2. 投标人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白水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白水县雷公路

联系方式：186284188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正天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 B3 座 1701 室

联系方式：029-895382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工

电话：029-89538211、18182691002